

柳林县西王家沟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征求意见稿

2025年2月

前 言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对上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乡镇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具体安排，兼顾刚性管控与弹性引导，侧重实施性，是对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及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是编制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西王家沟乡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西王家沟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范围为西王家沟乡行政辖区内全部土地，包括乡域和乡政府驻地两个层次。西王家沟乡行政辖区范围包括13个行政村，乡域总面积57.4427平方千米。本轮规划期限为2021年-2035年，其中近期目标年至2025年，远期目标年至2035年。



目 录

01

规划定位
与目标

02

总体格局
与结构

03

自然资源
保护与利用

04

国土综合整治
和生态修复

05

乡村振兴
和发展

06

历史文化与
特色风貌

07

综合支撑
体系

08

乡政府驻地
规划

09

近期建设与
规划传导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1.1 规划定位

立足区域本底条件和发展特色，衔接落实上位规划对乡镇职能定位的传导，将西王家沟乡定位为：**重点生态综合治理区；以煤、铝工业生产与生产性服务为主，以粮食种植、粉条加工、畜牧养殖等产业为辅的综合型乡镇。**

柳林县以煤铝产业为主导的综合型乡镇

1.2 规划目标

- **2025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三线管控锚固稳定，乡村振兴取得显著进展，各类近期实施项目按计划推进，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得到初步改善，乡镇品质和活力得到有效提升。
- **2035年**——国土空间治理取得成效，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一二三产融合高质量发展，各类资源配置更加优化，利用效益明显提升，建设成柳林县产业兴旺、环境优良、配套完善、村民富足的综合型强乡。

02 总体格局与结构

2.1 总体格局

构建“一心两轴三组团五片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心：王家沟村，是乡政府所在地、全乡发展重心。

两轴：县道刘结线和刘碛线形成横向主轴，东通离石、西连碛口；省道柳结线为纵向次轴，南至柳林县城。

三组团：王家沟组团、刘家山组团、荣西组团，以集聚提升型重点村为中心，辐射带动周边村庄形成组团。

五片区：西部古村连片旅游区、中部多产融合提升区、南部煤铝工业集群区、东北部种养结合示范区、东部山林生态涵养区，根据资源禀赋产业特色差异化发展。



02 总体格局与结构

2.2 底线约束

严格落实总规划定三条控制线的数量、界线、规模，严格落实各类管控措施。

➤ 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面积1297.30公顷。

➤ 耕地保护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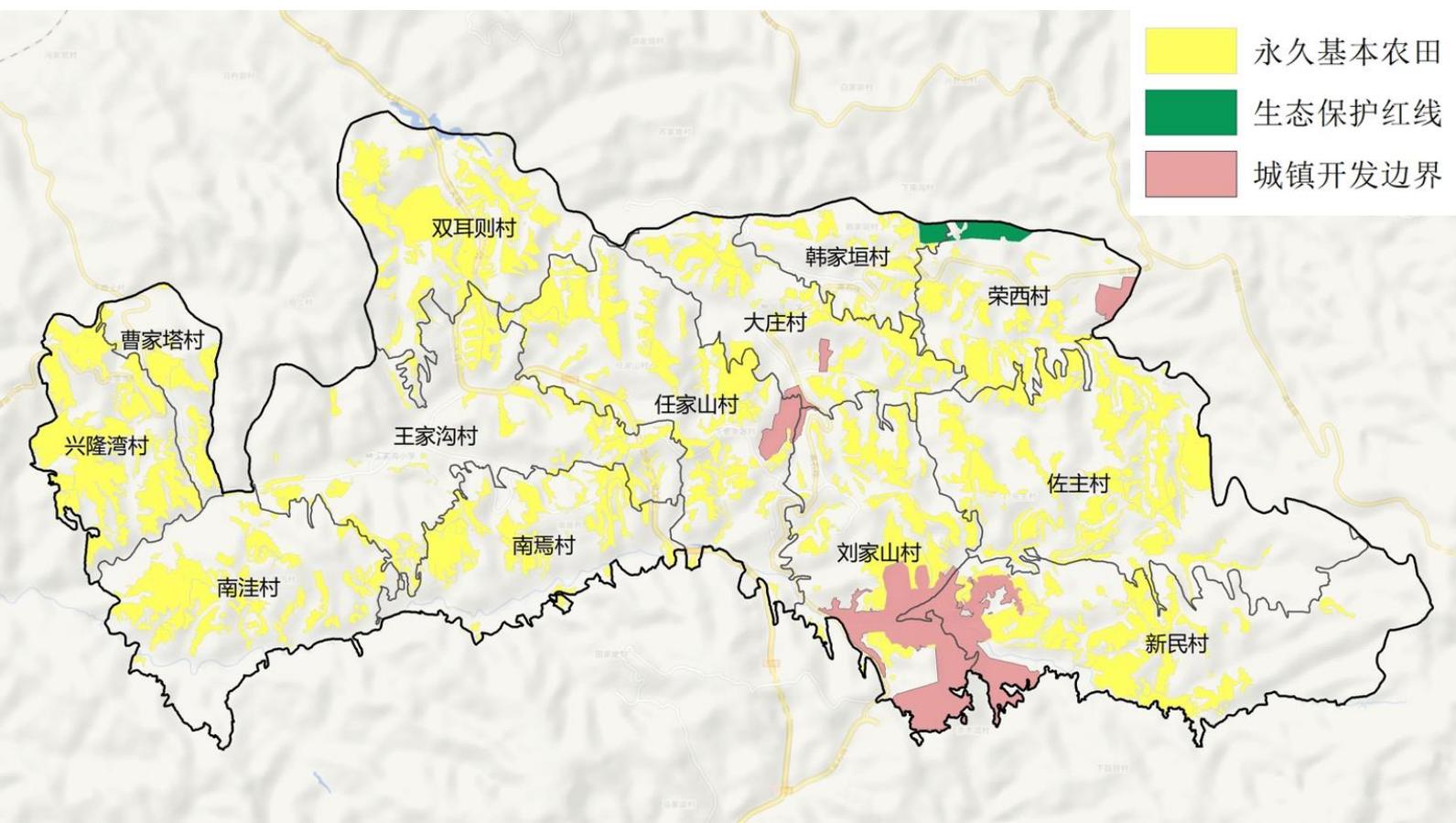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面积1872.54公顷。

➤ 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9.13公顷。

➤ 城镇开发边界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15.64公顷。



02 总体格局与结构

2.2 底线约束

严格落实其他管控界线的范围、规模，严格落实各类管控要求。

► 村庄建设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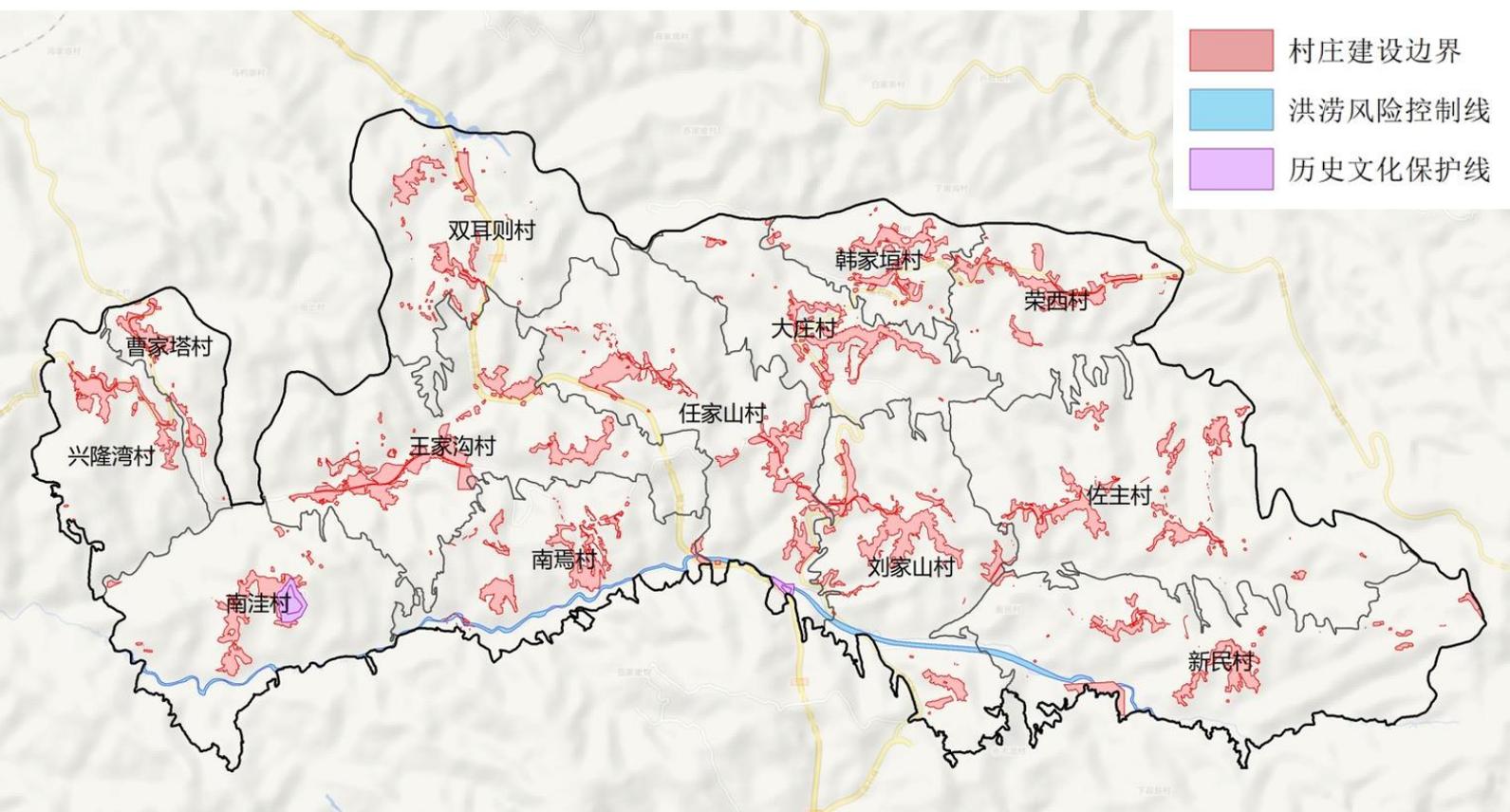
落实上位规划安排，并结合本乡实际情况，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约436.22公顷。

► 洪涝风险控制线

落实上位规划，将贺龙沟等河流的保护控制范围划定为洪涝风险控制线，面积34.33公顷。

► 历史文化保护线

落实上位规划，将南洼1号~14号民宅以及华佗庙的文物保护单位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为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11.07公顷。



02 总体格局与结构

2.3 分区管控

农田保护区

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要求管控，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红线内，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生态控制区

以自然保护与生态修复为主导用途，原则上应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新增建设占用生态控制区。

城镇发展区

按照城镇开发边界要求管控，区内应编制详细规划，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

乡村发展区

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以及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的村庄建设与整治，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和开发强度。

其他用地区

根据二级分区各类用地用途，按照约束指标采取不同的管理方式，以保障特殊功能和用途的落地实施。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3.1 耕地资源

稳定耕地数量

严格耕地保护任务，确保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不降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防止耕地“非农化”和“非粮化”。

提升耕地质量

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工程，因地制宜开展农用地整治，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农田耕地质量等级。

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进出平衡

建设项目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确需占用的需要补充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也应补足同等数量、质量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

3.2 水资源

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

优化用水结构，加强节水管控，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全面建成节水型社会体系。

加强水资源涵养和保护，严格防治水环境污染

强化地下水资源保护，合理利用地表水资源，重点推进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保障饮用水水质持续稳定达标。严格限制河道两侧污水排放，严格控制治理农村面源污染。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3.3 林草资源

全面落实林长制，实施林地分级保护管理，加强对林地的用途管制。强化未成林管护和公益林保护，明确永久性公益林的保护范围。实施造林绿化工程，优化林地结构和布局，提高森林碳汇功能。维护草地生态功能，实现草畜平衡。对宜耕后备草地资源进行整合开发，新增补充耕地面积。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域的森林草原资源保护。

3.4 湿地资源

坚持全面保护湿地资源，维护湿地生态功能和生物多样性。促进湿地资源可持续利用，建立以湿地公园为主、湿地保护区为补充的湿地利用保护体系。

3.5 矿产资源

全面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国家重点矿区、开采规划区块等范围，保障矿产资源开发空间。落实矿产资源采矿权设置区划，整合优化矿山布局，合理确定生产规模与开发强度。加强对矿产资源的管控，落实“三区三线”管控规则、各类自然保护地管理要求及矿产资源开发禁止和限制的环境准入要求等。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快矿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04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4.1 农用地整理

高标准农田建设

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耕地质量和生产能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实施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田间道路和水利灌溉等工程。近期落实上位规划安排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远期逐步将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粮食产能达到省市要求。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积极开展耕地后备资源调查，作为土地开发的“储备库”。以不破坏生态环境为前提，在耕地集中连片和耕地质量较高的区域，对其他草地进行宜耕土地开发，结合本乡土石山区多沟壑的特点，可通过开发荒山荒坡、填沟造地等方式补充耕地。



高标准农田



造林绿化

04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4.2 建设用地整理

农村建设用地整治

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稳妥有序推进农村宅基地以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合理引导村镇居住用地优化布局。结余的增减挂钩指标，统筹农民住宅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人居环境等设施用地。整合利用人口流出后腾退出的各类土地，对其复耕、复绿，增加农业生产空间特别是耕地面积。

废弃工矿用地复垦

稳步推进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和废弃矿业用地复垦，坚持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整治，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原则优先复耕、复绿，或通过土地整理转变为其他建设用地，合理调整建设用地布局，促进土地资源高效节约利用。



闲置农村宅基地



废弃矿山复垦

04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4.3 生态修复

林草生态修复工程

依托吕梁山生态保护和修复重点项目、重点生态功能区整治提升工程等，开展林草系统生态修复。通过实施造林绿化工程，退化林分修复，优化森林结构，提高林草覆盖率，逐步形成生态屏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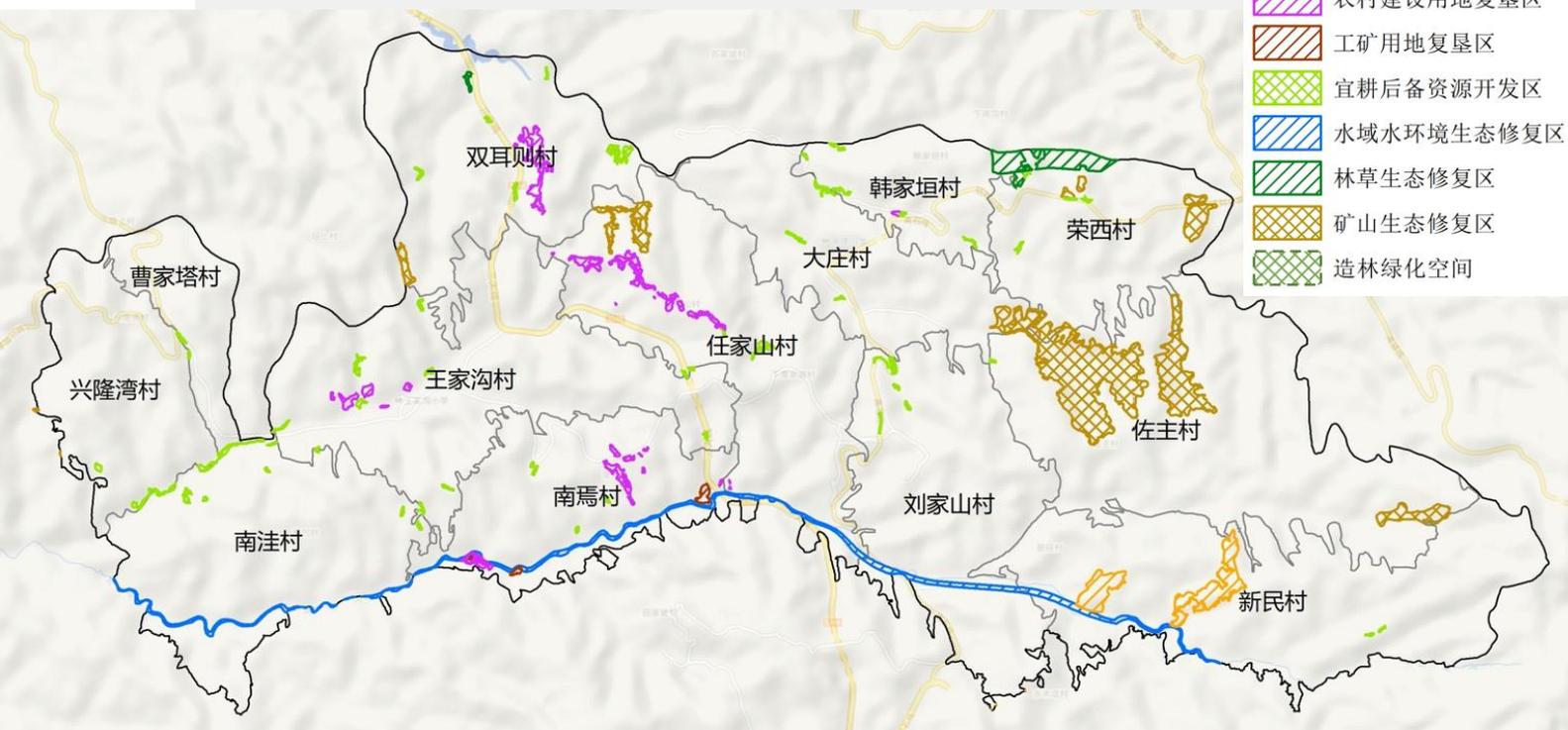
水域生态修复工程

开展小流域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工程，规划实施河湖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具体措施包括河道治理、淤泥清理、河漫滩整治、建设生态堤防、栽植河岸防护林等。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以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恢复项目以及煤矸石采煤沉陷区综合整治项目等为支撑，开展矿山生态修复。重点任务包括场地平整，植被恢复；对采煤沉陷区回填，对损毁土地复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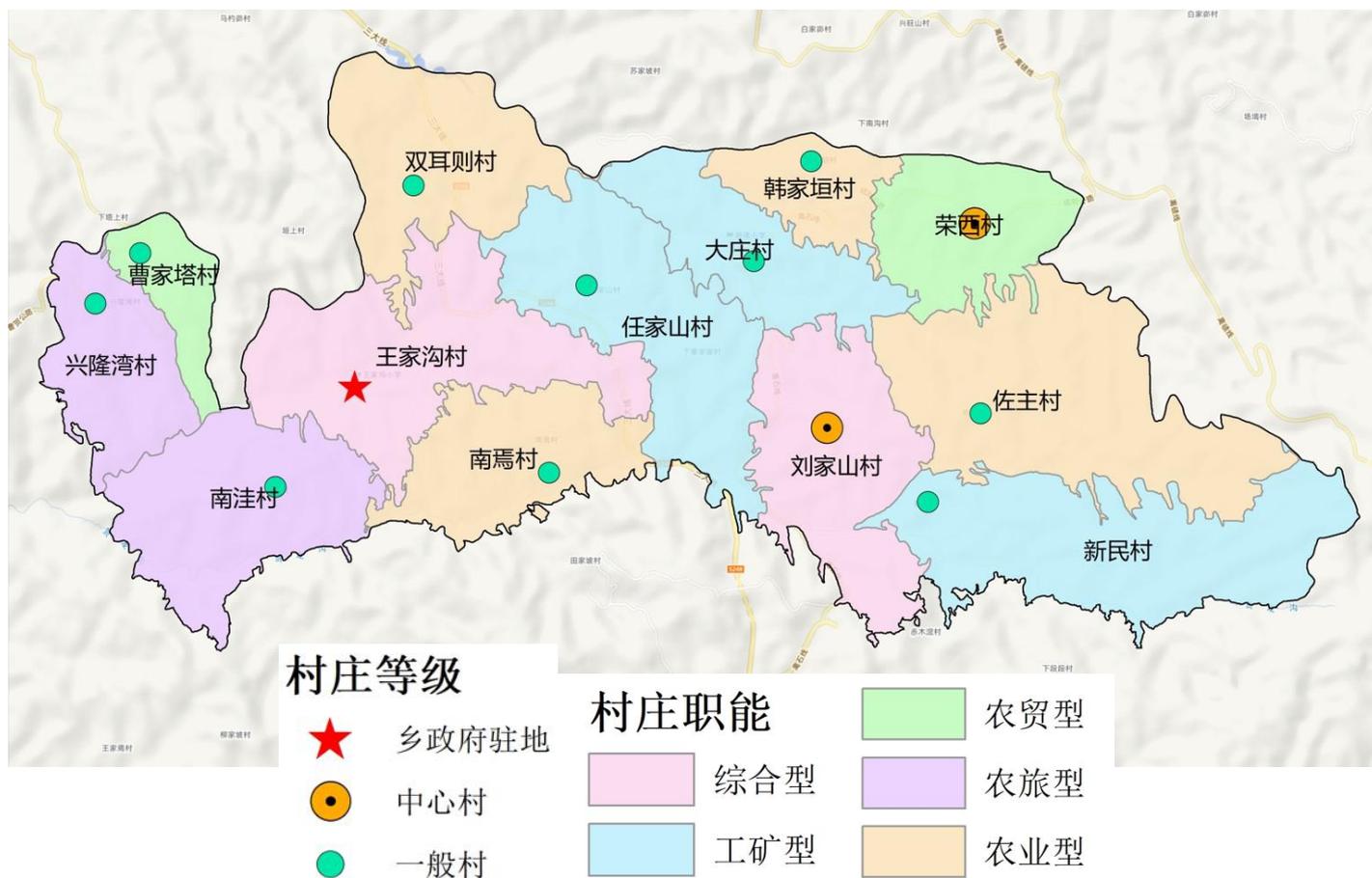
-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
- 农村建设用地复垦区
- 工矿用地复垦区
-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区
- 水域水环境生态修复区
- 林草生态修复区
- 矿山生态修复区
- 造林绿化空间



05 乡村振兴和发展

5.1 乡村体系结构及村庄分类

结合人口规模、职能类型，优化完善乡村布局，构建“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一般村”三级乡村体系结构。



村庄分类	村庄名称
集聚提升型	王家沟村、刘家山村、荣西村
特色保护类	曹家塔村、兴隆湾村、南洼村、大庄村、韩家垣村
搬迁撤并类	任家山村、双耳则村、南焉村
其他类	新民村、佐主村

05 乡村振兴和发展

5.2 产业发展规划

第一产业

种植业：保障玉米、土豆、小杂粮等主要粮食作物的种植面积和产量；发展设施农业，种植木耳、辣椒等蔬菜；形成以红枣林、核桃林为特色的沿黄经济林带。

养殖业：以规模化基地为引领，提升和壮大畜禽养殖业，建设生猪、肉牛、湖羊、肉鸡等为主的集中养殖场。

第二产业

农副产品加工业：以曹家塔村粉条加工业为特色，逐步发展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提升产品附加值。

煤炭产业：加快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智能绿色安全开采，支持煤炭企业加强技术改造、持续优化升级。

铝系产业：大力发展以电解铝和铝后产业为核心、以铝基新材料和产品生产为主导的“煤电铝材”全产业链。落实上位规划安排，建设铝循环工业园区。

第三产业

商贸服务业：依托王家沟村和刘家山村集贸市场发展商业、服务业，并利用交通优势发展现代物流业。

旅游业：大力挖掘曹家塔、兴隆湾、南洼古村落和王老婆山旅游资源，鼓励开设农家乐，打造文旅兴村典范。

06 历史文化与特色风貌

6.1 历史文化保护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历史文化名村及传统村落名录，划定(核心)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等历史文化保护线，实施分级、分类管控；传承历史文脉，延续古迹风貌，处理好保护与发展的关系。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华佗庙、韩家垣古建筑群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7处：南洼1号~14号民宅、任家山戏台、上曹家坡文昌庙、佐主惨案遗址

历史建筑11处：南洼1号~11号民宅

中国历史文化名村1个：南洼村

中国传统村落4个：南洼村、曹家塔村、兴隆湾村、大庄村

山西省历史文化名村2个：南洼村、曹家塔村



曹家塔村
传统民居



南洼传统民居
民宅文物本体
文物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6.2 特色风貌塑造

本乡景观风貌定位为“**黄土田园**、**绿色矿山**”，划分4个区：
黄土丘陵生态田园景观风貌区、绿色矿山工业景观风貌区、
王老婆山森林自然景观风貌区、古村民居人文景观风貌区。

07 综合支撑体系

7.1 综合交通

■ 构建交通运输网络

规划本乡形成以离石至碛口高速公路、省道248线为骨架，以县道刘结线、刘碛线等为支撑，以乡道公路为脉络，以村庄道路为基础，以公路客运站为支点的交通运输网络。建立高效便捷的对外交通系统，加强与柳林其他乡镇及离石、临县碛口的联络；落实上位规划安排的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 完善乡村内部道路

全面推进四好农村公路建设，打造乡集镇与行政村半小时交通圈；完善内部交通网络，加强乡村、产业节点之间的道路连接。

7.2 公共服务

■ 乡集镇社区生活圈

一般乡镇设施配置以基础型设施为主，包括：乡人民政府及党群服务中心、卫生院、文化活动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室外综合健身场地、便民集贸市场、学校、银行、邮局等。

■ 村组社区生活圈

中心村应配建：村委会、卫生室、文化活动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健身活动广场、农家书屋、便民农家店、物流配送点。
一般村应配建：村委会、卫生室、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健身活动场地、便民服务站点。（公交途径村庄设置公交站点）

07 综合支撑体系

7.3 公用设施

■ 给水设施

重点建设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继续推进偏远及条件困难村庄的供水管线延网扩面工程，深入开展农村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对供水设施进行维护，保障全乡人畜饮水安全。

■ 排水设施

乡村排水体制宜采用雨污分流制，在有条件的村庄修建排水管道，用于生活污水的排放收集，根据地形条件采用联村、单村、单户等方式进行污水处置，统筹配建污水处理站。

■ 电力通信设施

落实上位电网规划，完善乡域电力设施，加强农村电网整治，提高村庄生活及农业生产用电保障能力。加快建设通信设施，持续提升行政村5G网络覆盖率，推动千兆光网向农村延伸。

■ 供热燃气设施

落实上位规划，建设供气管道和储配设施，扩大天然气供应范围，有条件区域开展乡村沼气工程。实行煤改气入户工程，推进煤改电、太阳能+清洁能源取暖项目，优化能源结构。

■ 环卫设施

构建“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的垃圾转运系统，实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建设乡镇垃圾转运站。持续推进卫生户厕改造，各乡村配置公共卫生间。

07 综合支撑体系

7.4 综合防灾

■ 抗震规划

本乡地震设防烈度为Ⅵ度区。一般建（构）筑物，按照6度标准设防，重要的生命线工程、重要设施、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提高一度设防标准。合理设置应急避难场所。

■ 地质灾害防治

贯彻“以防为主、以治为辅、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基本原则，建设项目选址应当避开地质灾害易发地区。对乡内地质灾害隐患点加强排查和监测，逐步采取工程措施加以治理。

对采矿活动诱发的地面塌陷通过采空区治理减弱其扩大趋势，地表采取回填措施，必要的采取搬迁避让措施。

■ 防洪规划

本乡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对乡内河流路段，加固修筑河堤，控制排污，改善河道水质和生态环境，按照10年一遇排涝标准进行疏浚与治理。

将乡域南部贺龙沟的河流治导线范围划定为洪涝风险控制线，面积34.33公顷，按照河道管理条例进行管控。

■ 消防规划

建立以消防救援站为主体，小型消防站和微型消防站为补充的消防救援力量，建设以火灾救援为主，其他类型灾害救援为补充的综合性救援队伍。加强王老婆山森林防火设施。

08 乡政府驻地规划

- 规划乡政府驻地形成“一心、两轴、三片区”的总体格局。

一心：以王家沟乡政府为中心，与周围的乡级公共服务设施组团共同形成全乡的公共管理核心区，为村民提供各类生产生活服务。

两轴：以县道刘碛线为主要发展轴，东西横贯王家沟村，串联三个片区，作为村庄内外交流的通道；以王孟公路为次要发展轴，作为煤炭运输车辆的通道。发挥交通干线的集聚带动功能。

三片区：居住区主要集中在王家沟村西侧，现有民居院落多分布于此；商服区主要由王家沟村中部的商业服务设施组成，包括集贸市场和进村路两侧的商铺；工业区主要指村庄东部的王家沟煤业公司，包含采矿设备及其办公建筑等。

在乡政府驻地的建设边界内，优化用地结构，合理确定居住用地、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等的布局与规模。



09 近期建设与规划传导

9.1 近期建设计划

衔接吕梁市、柳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各专项规划，近期统筹安排产业发展类、基础设施类、公共服务设施类项目和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类工程。

9.2 强化规划传导

落实上位规划

乡级总规应落实县级规划提出的重要指引及管控内容，包括规划目标、职能定位、规划分区、重要控制线、要素配置等内容。

详细规划传导

城镇开发边界内要落实县级总规确定的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和管控要求，明确各单元主导功能、开发强度和建筑高度等风貌管控要求、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要求。

指引村庄规划

城镇开发边界外要落实县级总规确定的村庄分类布局，将重要规划内容传导至村庄，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和乡村人口变化趋势，合理划分村庄规划编制单元。

9.3 规划实施保障

- ✓ 开展信息化建设
- ✓ 建立动态监测机制
- ✓ 明确用途管制要求
- ✓ 积极引导公众参与